附件1：

**乒乓球团体赛比赛规程**

一、主办单位：校工会

二、承办单位：校体育部

三、参赛单位及条件：

（一）各二级工会；

（二）运动员必须身体健康的工会会员（返聘的教职工仍可在原单位参赛）。

四、比赛日期：2019年4月20日全天(星期六，早上8：30报到，9：00比赛）。

五、比赛地点：北校区体育部办公楼三楼乒乓球室。

六、比赛项目：男、女子混合团体赛。

七、报名规定：每队可报领队、教练各 1名，男、女

运动员共8名；领队、教练可兼运动员。

八、比赛办法：

 （一）采用国家体育审定的最新的《乒乓球竞赛规则》及补充规定。比赛执行11分制，五场三胜,每场三局二胜。比赛先采取小组循环，再进行交叉淘汰；

 （二）每场比赛出场三男两女，出场顺序如下：第一场Ａ－V（男1）；第二场Ｂ－W（女1）；第三场Ｃ－Ｘ（男2）；第四场D－Ｙ（女2）；第五场E－Ｚ（男3）；

1. 比赛用球为40+白色三星双鱼球。

九、服装：运动员上场比赛服装要求统一，并必须符合比赛要求。

十、报名办法:

（一）各二级工会请于4月1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下班前将报名表发送至体育部孙艳玲老师邮箱，收到回复为确认；

（二）4月18日（星期四）下午2:30请各队委派一名代表到体育部办公楼三楼乒乓球室抽签。

十一、奖励办法：奖励队数不超过报名参赛队数的60%。

十二、每支参赛队伍完成比赛，校工会按40元/天/人的标准下发误餐费。

十三、本比赛规则解释权属校工会。